

■ 微观民间

吴氏家族的契约

吴超 文/图

桐城黄甲镇的吴家嘴是个多姓氏山村。六百多年前，从江西饶州府迁移过来的吴姓族人（迁桐一世祖绍四公）进驻吴家嘴，从此，吴家嘴山上的炊烟更浓、更密，吴氏族人与各家族和睦相邻，与山相拥，荒山变成了“粮仓”。

吴家嘴，有山有水，山峰海拔七百米，灌木丛生，在这里生活意味着要历经筚路蓝缕。2019年9月的一天，我在登记入谱时，看见了吴氏家族契文，厚厚的，足有几十张。

因为年代已久，部分契约的纸张破损严重，有的资料无法复原。契约由吴氏族人吴行甫妥善保存，他也是第一次当着众多族亲的面，解封一段段陈年旧事。

契约大多是地契、房契、粮食过借、孝单等。契约记录的年代从顺治、康熙、雍正、乾隆、嘉庆、道光、咸丰、同治、光绪、宣统直至民国，足足跨越了3个多世纪，其中有府印的为“红契”，没府印的为“白契”。几十张契约多数是吴氏家族内的“买耕”和“卖耕”交易。其中也有房产、婚约、牲畜买卖和粮食过借。一份份契约，可见吴氏家族历来讲究规章和实据，表现出慎重而且细致的品格。

从地契中可以看出，吴家嘴吴氏家族祖先家资殷实，为定居吴家嘴打下了坚实基础。此外，地契详细记录了兄弟之



桐城市黄甲镇吴家嘴的吴氏宗祠内景

间彼此互参家事，情同手足的和谐氛围。诸多地契中还留有几代人的笔迹，其中一张有着关于“私塾”的记载。诸多地契中，涉及的姓氏众多，基本都是相邻、姻亲（或为执笔者，见证者），他们有的是为谋求生计或躲避战祸前来投靠吴氏家族的，最著名的当属桐城派晚期作家马其昶和姚永概、姚永朴兄弟。姚永概、姚永朴来挂车山之后盖的西山精舍就在吴氏家祠旁。

吴氏家族之所以能成就大业，最重要一点是做人，老一辈奉行着“无论贵贱，一视同仁，视异姓为一家，贵贱不

分，不出彼此”的做人之道，“来到吴氏家族的人便是幸运和幸福的。”我在一张契约中，还看到了“放出牛马不踩外人田”的约定。吴氏礼让、从善的美德，由此可见一斑。

三百多年来，特别是在兵燹、瘟疫、灾荒频发的封建年代，吴氏家族能生生不息、日益发展，除了他们坚韧不拔的意志，不能不说与他们秉承的处世之道有关。厚德之家必有厚报，我从一张张发黄、破损的契约中读出了这样的思考。

今天，吴氏子孙分布在吴家嘴的村庄里，吴氏族人仍在承继祖先的礼让和奋斗精神。

■ 偶有所感

中年初识“老”滋味

郝敏

这几年，由于身体有些恙，我一直在家休养。

我有时候会说，这个东西适合我们老年人吃，那个运动适合我们老年人做。小妹就笑我，你哪里老了，不要总说自己老。我说，虽然没老，可是我体验到了老的滋味。

首先是体力不好，那些美丽的地方，都去不了。我后悔当初去那些风景优美的地方时，为什么不多停留一下，就急着回来，忙那些永远也忙不完的事。

我经常不是这儿酸胀就是那儿疼，遇到几种毛病同时发作起来，就只好待在家里，晕晕的，呆呆的，萎顿如同一只病猫，有时候浑身没力气，连澡也不想洗了，这在几年前的自己看来，是多么不能接受的事。我明白了为什么有的老人总不喜欢洗澡，身上有股味，对他们也便多了些同情。

由于血液里面的杂质比较多，血管提前老化，我经常会头晕，不敢突然转身，只能慢慢地分步骤转变身体角度。切菜，洗碗，只能慢悠悠的，如果稍微快一点，就会头昏眩晕。此时，我也就理解了，为什么那些摆摊的老头子老太们，拿东西称东西都那么慢，算账也那么慢，非为他们的性子慢，而是他们真的快不起来，真的力不从心。

我变健忘了，下楼以后会想好几遍我到底有没有锁门，有时从一个房间到另外一个房间，怎么也想不起来自己是要来干什么；我会忘记昨天做了些什么，早晨吃了些什么，却还记得几十年前的事。这，也像个老年人吧。

看到活力四射的小孩子、年轻人，我会特别喜欢，特别羡慕，朋友说我看他们的目光里都充满了慈祥 and 溺爱。

但没有忙碌的工作要做了，有的是大把时间，那些以前觉得没时间看的书，安静的时候可以读读，每次也不必非看多少页，因为不用考试，也没有人催交“读后感”。

我还尝试了之前从不敢想的国画，看着自己涂鸦的作品有点像那么回事，心情也不错。我学做美食，对着菜谱，做一些面食或者是从来不敢尝试的菜式，馒头饺子花卷烙饼粽子，都是这几年会了的。学做手工，拜同事大姐为师，把许多废旧的广告纸变成一只只振翅欲飞的天鹅。种花养草，就养“多肉”，或者像绿萝、吊兰这些容易侍弄的品种。每天早晨起来，我用喷壶整个的滋一遍水，看着它们沐浴着阳光，一片葳蕤葱绿，个个闪闪发亮，愉悦也油然而生。

闲时还可以品茶，用自己喜欢的杯子，泡一杯普洱，家里若恰好还有陈皮，也可以放点，暖暖的呷一口，养胃，又止逆。捧着杯子，在氤氲的茶香中，可以忽然想起小时候去山上采过的酸涩野果，想起那些小伙伴们都到哪里去了。会想起慈祥的爷爷总是在耙地的时候，让我坐在耙上，说是给老牛压重，这样地里的土块可以耙得碎一些。在休息的时候，爷爷又会摘下田埂上的野刺莓，笑眯眯地放在我小小的手心，满足地看着我香甜的吃相。

翻看老照片，想起自己也曾风华正茂，看到孩子小时候可爱模样不禁莞尔，想起父母还不是太老的时候的样子。又会突然忆起当年追求过自己的那个人，他现在不知怎么样了，找了个什么样的对象，过得好不好，心里默默祝福一遍。

我还会想起曾经去过的地方，喝过的酒，遇见的人，走过的桥……

生老病死乃人生必选项，每个人都不能抗拒衰老。我曾祈愿过老天，再给我若干年充满活力的生命。我还想过，当我真正老了的那一天，我可能连上面说的那些事都做不了，但是我记得，我肯定会不慌张，而能顺应，因为我在人到中年时候就曾经体验过。

■ 尘世笔记

闲话黄瓜

王京

黄瓜一上市，就成了餐桌上的新宠。家里是，食堂也是。黄瓜炒肉片，黄瓜烧清汤，黄瓜面条，黄瓜咸菜等，可以说无瓜不欢了。

清炒，荤炒，生吃，熟吃，都行。特别是凉拌黄瓜，更是逗人爱。天干热燥，怕油烟熏，干脆就偷懒，凉拌一碟黄瓜，下饭了事。如是自家种的，自来水下一冲，就放在案上，刀面啪啪抚两下，段、块、坨、片，随心所欲地切，悠哉悠哉做个煮妇。

切好后，装玻璃碗中，然后抖匀盐，洒点蒜水，淋点醋。喜欢吃甜的，加一点白糖或是几粒冰糖，上下摇匀，美其名曰“糖醋黄瓜”。

清清凉凉的黄瓜儿，与味蕾缠绵一番后，有那么一点点酸，还有那么一点点儿甜。抿一口红酒，挑一簇黄瓜，佳朋对饮畅谈，美容清热又减肥，个中好处，不足为外人道也。

但黄瓜之名，还是可以道

一点的。隋炀帝杨广忌讳这个胡字，于是就下令改胡瓜为黄瓜了。这一说，是否确实，难说。

幸好《光绪顺天府志》有载：“胡瓜即黄瓜，今京师正二月有小黄瓜，细长如指，佳昂如米，用以示珍也，其实火迫而生耳。”

到如今，黄瓜没有那么珍稀了。也许是黄瓜生儿育女的能力太强了。一棵小苗苗，要不了多久，就沿着瓜架漫游，触须一弯，想到哪儿就到哪儿，想开多少朵花就开多少朵，想结多少瓜就结多少瓜，想单身就单身，逍遥自在得很。

每年二三月一过，我妈就在空地栽上黄瓜秧。人少，瓜多，吃不赢，就任它在瓜架上表演。蓄老了，挑端方的，剖开挖籽，晒干留种，其余的就喂猪。光鲜的，就送人，送亲戚、送邻居，一框框的送。看见七长八短的黄瓜，躺在地上，烂的烂，老的老，父亲就生气，嫌我妈栽多

了，累得不好看，还不稀奇。我妈呢，才不睬他，只道黄瓜花好看，黄瓜吊得高，不沾泥，干净，年年照栽不误。

立秋前后，黄瓜要收藤了。结的黄瓜，味道很苦，加上七拱八翘，不好看，买卖凋零，也是自然。若是放在古代，一根黄瓜百两银子，也是有的。

《京都竹枝词》云：“黄瓜初见比人参，小小如簪值数金。微物不能增寿命，万钱一食亦何心？”汪朗的一篇文章说：时有一名士，在冬末春初从南方来到京城，一帮穷酸文人慕名为他接风，非让他点一道菜不可。此人斟酌半天，才要了一盘凉拌黄瓜，原以为不值仟瓜俩枣。谁知，在座的个个色变，因为一盘黄瓜比整桌席都贵，要好几两银子。好端端一顿饭，竟让几根黄瓜弄得不欢而散。

我平常喜欢买点季节菜，一根丝瓜，两根黄瓜，一块冬瓜两斤南瓜，拎回家，就乐呵半天。